

# 東吳大學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

## 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

### 學系名稱：會計學系

#### 一、110 學年度校系分則「指定項目內容」之審查資料

項目：基本資料(A.個人資料表)、修課紀錄(B.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)、多元表現(E.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)、學習歷程自述(N.自傳)、其他(Q.有利審查資料)。

說明：基本資料(個人資料表)請至本校網頁「招生訊息」下載。

#### 二、學系期望招收的學生特質

會計學系期望招收具有以下能力與特質之學生。

- (一) 邏輯與思考能力
- (二) 整合與溝通能力
- (三) 決策與執行能力

#### 三、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基本資料 (A.個人資料表)	各項審查資料重點彙整	務必至本校網頁下載最新表格後按表格中說明填寫。
修課紀錄 (B.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)	1.在校學業成績校排、班排或類組排名 2.國文、英文、數學成績	若成績單無名次資料可於前項個人資料表中改填百分比(1%代表前1%)資料來源以高中成績單為準，無則免填。
多元表現 (E.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)	高中參與之校內外活動、參與社團活動、擔任班級或社團幹部、參與競賽，展現之參與程度與心得反思	請呈現具體之參與程度、成果及心得反思。
學習歷程自述 (N.自傳)	1.自傳 2.申請動機 3.學習過程中自己發現問題及解決問題之能力	請瞭解並說明自己學習興趣與選填科系之關聯性。
其他 (Q.有利審查資料)	與本系期望招收之能力特質的相關表現	請瞭解並展現個人能力特質與本系教學目標之相關表現。